

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： 辽宁奥克医药辅料股份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 辽宁奥克医药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份自行监测

辽宁优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只适用于本次检测目的；
- 2、报告仅对本次采样的检测结果负责；
- 3、报告中的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环境条件；
- 4、报告为电脑打字，手写、涂改无效；
- 5、报告无本公司授权签字人签字、无本公司检测检验专用章、无本公司资质认定标识和骑缝章无效；
- 6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部分或全部复制报告；报告复印件无本公司检测检验专用原始章、资质认定标识原始章和骑缝原始章无效；
- 7、对本《检测报告》未经授权，部分或全部转载、篡改、伪造均无效，将被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；
- 8、委托单位对于检测结果的使用、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，本检测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后果；

检测报告

1、基本情况

表 1-1 项目基本情况

委托单位名称	辽宁奥克医药辅料股份有限公司	检测类别	噪声、废气、废水
采样日期	2021.03.10	实验日期	2021.03.10-2021.03.15
联系人	王勇	联系电话	15041997881

2、检测项目及分析方法依据

表 2-1 检测项目及分析方法依据

序号	分析项目	分析及依据	仪器名称及型号	检出限
噪声				
1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	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	—
有组织废气				
1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	便携式气体采样泵 KP800	0.07 mg/m ³
2	烟(粉)尘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XA-80F 电子天平 ESJ30-5B	1.0mg/m ³
废水				
1	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 11903-1989 4 稀释倍数法	—	—
2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-1989	电热鼓风干燥烘箱 DHG-101-2A 电子天平 FA2004	4 mg/L
3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	0.05 mg/L
4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-1989		0.01mg/L
5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JPBJ-608 恒温恒湿培养箱 HSP-80B	0.5 mg/L

6	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	0.01mg/L
7	急性毒性*	水质急性毒性的测定 发光细菌法 GB/T 15441-1995	生物发光光度计	—

注：*为外委检测项目，委托辽宁标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，证书编号为 15061205A022.

3、检测点位

表 3-1 检测点位坐标

序号	检测点位名称	经纬度	检测类别
1	东厂界	E 123°15'01.00" N 41°12'11.32"	噪声
2	南厂界	E 123°14'55.89" N 41°12'08.77"	
3	西厂界	E 123°14'47.87" N 41°12'13.16"	
4	北厂界	E 123°14'55.71" N 41°12'13.96"	
5	生产废气排气筒 DA001	E 123°14'55.03" N 41°12'12.68"	有组织废气
6	粉碎机废气排气筒 DA002	E 123°14'52.52" N 41°12'13.15"	
7	总排口	E 123°14'47.76" N 41°12'12.65"	废水

4、检测结果

表 4-1 噪声检测结果 (2021.03.10)

单位：dB(A)

检测点位	样品编号	昼间	样品编号	夜间
东厂界	081Z031011	52	081Z031012	39
南厂界	081Z031021	51	081Z031022	38
西厂界	081Z031031	54	081Z031032	42
北厂界	081Z031041	53	081Z031042	41

表 4-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日期	点位名称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 (mg/m ³)	
			非甲烷总烃(以“C”计)	烟(粉)尘颗粒物
2021.03.10	生产废气排气筒 DA001	081Q031011	52.0	/
		081Q031012	53.6	/
		081Q031013	55.4	/
	粉碎机废气排气筒 DA002	081Q031021	/	5.7
		081Q031022	/	6.5
		081Q031023	/	6.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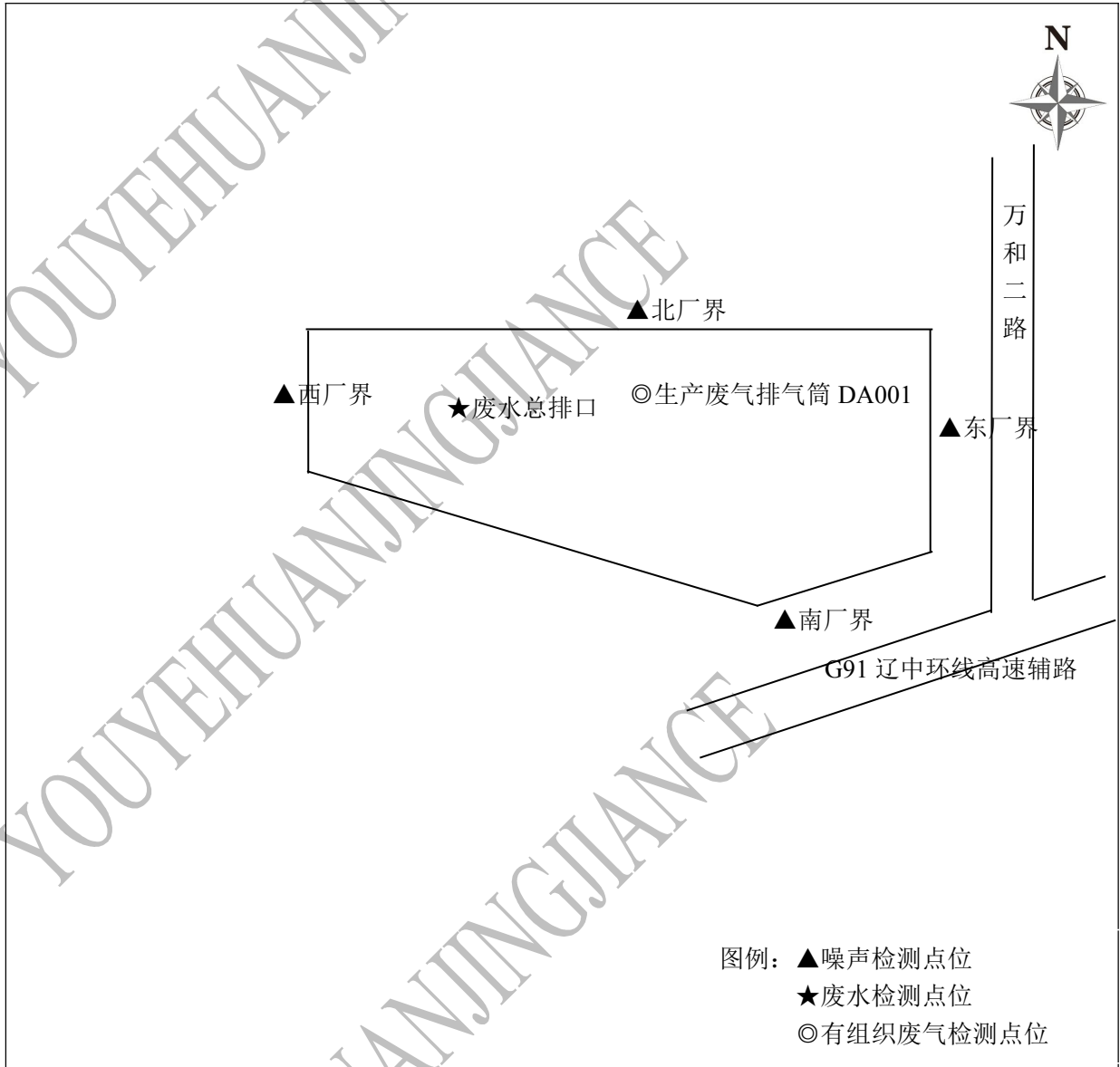
表 4-3 废水检测结果

日期	点位名称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 (mg/L)						
			色度 (无量纲)	悬浮物	五日生化需氧量	总氮	总磷	挥发酚	急性毒性*
2021.03.10	废水总排口	081S031011	10	68	80.6	6.47	0.77	0.01L	0.57
		081S031012	10	70	82.3	6.71	0.75	0.01L	0.58
		081S031013	10	72	81.7	6.84	0.72	0.01L	0.52

注：“XXL”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，“XX”为方法检出限，“L”表示低于。

5、检测点位示意图

表 5-1 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编写人：_____

审核人：_____

授权签字人：_____

签发日期：_____

以下空白